

孔氏談苑

〔宋〕孔平仲撰 王恒展校點

齊魯書社

孔氏談苑

〔宋〕孔平仲撰 王恒展校點

齊魯書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孔氏談苑/[宋]孔平仲撰;王恒展校點. —濟南:
齊魯書社, 2014. 3

ISBN 978-7-5333-3145-0

I. ①孔… II. ①孔… ②王… III. ①筆記—中國—
宋代—選集 ②中國歷史—史料—宋代 IV. ①I242.1
②K244.066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4)第 048167 號

孔氏談苑

[宋]孔平仲 撰

王恒展 校點

主管單位 山東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發行 齊魯書社

社 址 濟南市英雄山路 189 號

郵 編 250002

網 址 www.qlss.com.cn

電子郵箱 qilupress@126.com

營銷中心 (0531)82098521 82098519

印 刷 日照日報印務中心

開 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 張 6

插 頁 2

字 數 100 千

版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標準書號 ISBN 978-7-5333-3145-0

定 價 26.00 圓

前言

一

孔平仲（生卒年不詳），字毅父，一作義甫。北宋臨江新喻（今江西省新余市）人，孔子後裔。父延之，幼孤貧，晝則帶經耕鋤，夜則燃松讀書。慶曆間舉進士，九遷至司封郎中。平生與著名理學家周敦頤、唐宋八大家之一的著名文學家曾鞏友善。在學問方面，以精博著稱。延之有三子，孔文仲、孔武仲、孔平仲，俱舉進士，可見其教子有方。長子孔文仲，字經父。性狷直，寡言笑，少即刻苦博洽。中進士後爲官恬介自守，敢抒己見。曾力論王安石理財訓兵之法爲非是，遭罷官。哲宗時官左諫議大夫，又議論青苗、免役等新法，改中書舍人、同知貢舉。以勞卒，士大夫皆哭之失

聲。蘇軾拊其柩曰：『世方嘉軟熟而惡崢嶸，求勁直如吾經父者，今無有矣。』有文集五十卷。次子孔武仲，字常父，亦敢直言。舉進士，元祐間歷官國子司業。曾議科舉弊端，詆毀王氏（安石）之學。又欲罷大義而益以諸經策。累遷禮部侍郎，以寶文閣待制知洪州。後坐元祐黨奪職。著有《詩書論語說》、《金華講義》、《内外制》、《雜文》共百餘卷。平仲親承家訓，步武父兄，治平二年（一〇六五年）舉進士，曾官秘書丞、集賢校理。元祐中提點江浙鑄錢、京西刑獄。紹聖中以黨論被劾削官，出知衡州。又因被詆不推行常平法，上書辯解，再貶惠州別駕，安置編管英州。徽宗崇寧初，召爲戶部金部郎中，提舉永興路刑獄，出帥鄜州、延州、環州、慶州。黨論再起，被罷，主管兗州景靈宮，奉祠以卒。《宋史》有傳。平仲長於史學，工於文辭。著有《續世說》、《繹解稗詩戲》、《良史事證》、《珩璜新論》、《釋稗》、《孔氏雜說》等。

二

《孔氏談苑》，舊題孔平仲撰。然《宋史·藝文志》、《宋史·孔平仲傳》及其他宋

人書目均未著錄。明人陳繼儒輯《寶顏堂秘笈》，於《續集》（一名《陳眉公家藏秘笈續函》）收入，署《談苑》四卷，題宋孔平仲撰。《四庫全書總目》據以錄入小說家類雜事之屬，稱『是書多錄當時瑣事，而頗病叢雜。趙與峕《賓退錄》嘗駁其記呂夷簡、張士遜事。謂以宰相押麻，不合當時體制，疑爲不知典故者所爲，必非孔氏真本。今考其所載，往往與他書相出入。如「梁灝八十二爲狀元」（《孔氏談苑》卷二）《梁灝八十二作大魁》一條，見於《遜齋閑覽》；「錢俶進寶帶」（《孔氏談苑》卷四）《三河爲帶》一條、「王禹玉上元應制」（《孔氏談苑》卷四）《應制上元詩》一條，見於《錢氏私志》……「寇萊公守北門」（《孔氏談苑》卷五）《寇準守北門》一條，見於《國老談苑》。其書或在平仲前，或與平仲同時，似亦摭拾成編之一證。至於王雱才辨傲狠，新法之行雱實有力，而稱之爲不慧，殊非事實。至張士遜死入地獄等事，尤誕幻無稽，不可爲訓。與峕所論，未可謂之無因。姑以宋人舊本，存備參稽云爾』。从而對孔平仲的著作權提出了懷疑。然而趙與峕爲南宋人，所言未必爲據。所稱『以宰相押麻，不合當時體制』，頗值得商榷。『麻』，當指麻紙，唐時專用以書寫詔令，宋亦

當因之。『押』指在文書、字據上署名，又稱『押字』或『畫押』。故宰相在用麻紙書寫的詔令等重要文件上署名簽字，也未必不合當時體制。如上所述，孔平仲著有《續世說》、《釋稗》、《孔氏雜說》等文言小說集，且《孔氏談苑》中又多有他書所未有的宋人故事，故清人周中孚《鄭堂讀書記》以爲本書係後人取《稗說》、《雜說》中故事，又雜摭諸書附益而成。其中不見於宋人其他著作中的宋人故事，或即《稗說》、《雜說》之文，故不當以依托之書置之。今人余嘉錫著《四庫提要辨證》亦稱：『縱此書非孔氏真本，然亦必出自北宋人之手，何至憑空妄言。』至於余嘉錫先生所著王安石子王雱之《王雱不慧有心疾辯》，亦以史家之觀點看文學創作之小說。試想，孔氏三兄弟均曾議論王安石變法之非，亦均曾因元祐黨論被黜，故在小說中演此一事，亦屬人之常情。歷史久遠，存疑難免。然而於有無之間，筆者一貫持『寧可信其有，不可信其無』之態度，除經詳細考證、言之凿凿者。故於署名孔平仲之《孔氏談苑》，亦仍信其有者。

三

《孔氏談苑》卷帙不多，雖『頗病叢雜』，但所書北宋故事，頗爲豐富。從中可見當時世態人情，頗具認識價值與審美價值。許多作品真實地反映了當時的政治狀況。如卷一開篇之《呂許公知許州》記張士遜與呂夷簡同做宰相。一日，仁宗獨留呂，問外遣張士遜，欲與何職。呂薦可除靜江軍節度使、檢校太傅，知許州。張士遜得訊，做好了一切準備。但等聖旨一下，宣布呂夷簡除靜江軍節度使、檢校太傅，知許州。不但故事發展頗具戲劇性，出人意料，亦見當時朝廷君臣關係之複雜險惡。其他如《呂申公不悅范希文》（卷一）、《楊大年與王文穆不相得》（卷一）、《蘇軾以吟詩下吏》（卷一）等俱屬此類。而《楊大年不願富貴》（卷一）、《王文正清德》（卷一）、《宋鄭公爲國惜體》（卷二）、《陳堯咨自號『小由基』》（卷四）等雖屬歌功頌德之作，但亦可見儒家文化教育之下部分朝廷大臣的傳統道德與人文素養。如是等等，顯係志人小說之範疇，頗具認識價值。而卷一之《許敏冤屢見》、《僧居和託生》，卷二之

《紫姑神》、《廁神》以及《狄青夢宰相蔡確》、《王汾夢得郡》等若干記夢之作，又顯係志怪小說的內容，表現了作者的因果報應等落後、局限思想。另如卷二之《王曾賦梅花詩》、《王介甫江寧夾口詩》、《蘇子瞻與姜潛同坐舉令》，卷五之《作詩如雜劇》等，顯屬文人軼事，可補文學史材料之缺失。而卷二之《劉攽滑稽》、《王汾嘲劉攽》等雖屬文人軼事，然亦不失為談諧小說，以供談笑。此外，大量的則是篇幅簡短、隸屬知識性的筆記之作。如卷一之《松江鱸魚》、《枇杷》，卷二的《鷺鷥》、《雞舌香》，卷三的《駕頭》、《郊祀衣》，卷四的《茶磨銘》、《宰相朝議賜茶》，卷五的《閣下足下之稱》、《腰帶所起》等等。總而言之，《孔氏談苑》是一部典型的雜俎類筆記小說。

從藝術方面看，《孔氏談苑》在中國文言小說史上雖非翹楚之作，但語言簡潔明快，生動傳神，散文中穿插詩歌，散韻結合，描情狀物，極具概括性而又頗為動人。如卷一之《皇甫僕深刻》，寫蘇軾隨皇甫僕追攝至太湖蘆香亭下，以『是夕，風濤湧洞，月色如畫』襯子瞻之戰戰兢兢，遙思老弟子由，有景有情，如在目前。子瞻下獄之後，自憂必死，又托一『仁而有禮』之獄卒以二詩與子由為訣。其一詩云：

聖主寬容德似春，小臣孤直自危身。百年未了光償債，十口無依更累人。是處青山可藏骨，他年夜雨獨傷神。與君世世爲兄弟，更結人間未了因。

後蘇軾謫黃州，獄卒還其詩。文中稱：『子由以面伏案，不忍讀也。』蘇軾既出，又戲和前詩云：『却對酒盃渾似夢，試拈詩筆已如神。』子瞻因詩獲罪，既作此詩，私自罵曰：『猶不改也。』俱見語言特色。從小說的故事情節方面看，《孔氏談苑》最明顯的特徵則是傳奇性和戲劇性，出人意料，引人入勝。如卷一之《生前嫁婦死後休妻》：

王雱，丞相舒公之子，不慧。有妻，未嘗接，其舅姑憐而嫁之，雱自若也。侯叔獻再娶而悍，一旦而獻卒，朝廷慮其虐前婦之子，有旨出之，不得爲侯氏妻。

時京城有語云：『王大祝生前嫁婦，侯兵部死後休妻。』

雖通篇不足八十字，然故事出人意表，古今少見，頗具情趣。通觀《孔氏談苑》，雖多爲篇幅簡短的筆記之作，既沒有多麼複雜的故事情節，人物形象也大都寫其一面，不及其餘，然而能讓讀者印象頗深。究其原委，實乃作者抓住了『情趣審美』這一筆記小說主要的審美特徵。至於上述知識性的隨筆，也是雜俎類文言小說吸引讀者的藝術

特色之一。

四

鑒於上述種種，一九九六年，筆者在完成《中國小說發展史概論》（山東教育出版社一九九六年版）之後，於次年將《孔氏談苑》申請了山東省古籍整理委員會立項的古籍整理項目，隨後進行了初步整理、校點。整理校點工作是以清人吳省蘭整理的《藝海珠塵》本為底本，以明人陳繼儒輯的《寶顏堂秘笈》本為主校本，以《四庫全書》本為從校本進行的。為既保存原書面貌，又便於今人參閱，底本除明顯的錯字、漏字外，大都不作改正。對與校本不同的字句，一律在校記中加以說明，既便參閱者閱讀，又可知校本情狀。

水平有限，疏漏錯訛之處，敬祈方家指正。

王恒展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凡例

一、此次《孔氏談苑》的整理爲校點，即祇校對作品的文字，並將原文加以句讀，不作注疏考證。

二、清人受乾嘉學派的影響，治學態度極爲嚴謹認真，對比《孔氏談苑》的幾種版本，更見清人《藝海珠塵》本之優越。此次校點沒有採用明人的《寶顏堂秘笈》本爲底本，而採用清人的《藝海珠塵本》作底本。

三、採用《寶顏堂秘笈》本作主校本。《四庫全書》本雖流傳較廣，影響較大，但因全部來自《寶顏堂秘笈》本，且將錯就錯，舛誤甚多，確如余嘉錫先生《四庫提要辨證》所考：『孔平仲與王雱同時人，寧不知其實。……《寶顏堂秘笈》本《談苑》作「王旁」。《提要》蓋據誤本，遂以爲王元澤矣。』所以此次《四庫全書》本祇

作參閱。

四、爲保持《藝海珠塵》本原貌，凡《藝海珠塵》本文字與《寶顏堂秘笈》本不同而句意通順者，基本不作改動，祇在校記中加以說明。如卷一之《皇甫傑深刻》，有『以柁損修完』之『完』，於校記中注明：『完』，《寶顏堂秘笈》本作『牢』。《藝海珠塵》本確實錯誤者，則加以改正。如卷一之《楊大年與王文穆不相得》，有『如爰盎朝錯也』，便據《寶顏堂秘笈》本改爲『袁盎晁錯』，並於校記中注明：『袁，《藝海珠塵》本作『爰』，誤；晁，《藝海珠塵》本作『朝』，誤。此二處據《寶顏堂秘笈》本改。』

五、《藝海珠塵》本與《寶顏堂秘笈》本文字有出入者，亦保持《藝海珠塵》本原貌，而於校記中說明《寶顏堂秘笈》本的文字情況。如卷一之《鐵鏡相船法》，有『兩莖之端……如是者凶』一句，《寶顏堂秘笈》本缺，即於校記中注明：『《寶顏堂秘笈》本缺自『兩莖……』至此一段文字。』

六、《藝海珠塵》本明顯的錯誤，《寶顏堂秘笈》本亦同，則徑改爲正確的字，并

於校記中加以說明。如卷二之《廁神》，原文有一句作『即畫粉爲字曰』，『畫』字則徑改爲『書』，並於校記中有注明：『書，《藝海珠塵》本、《寶顏堂秘笈》本均作「畫」，誤。當作「書」。』

七、爲最大限度地保持《藝海珠塵》本原貌，對其中的異體字、通假字，一般不作改動；但爲了方便讀者閱讀以及體現現今的閱讀習慣，對部分俗寫字、舊字形進行了規範處理，徑改成現今的規範字。

目錄

前言

.....

一

凡例

.....

一

卷一

.....

一

呂許公知許州

.....

一

王守忠不赴班

.....

二

曹太皇至慈

.....

二

呂申公不悅范希文

.....

三

朝士獻詩

.....

四

丁崖州亦長者	四
楊大年與王文穆不相得	四
楊大年不願富貴	五
王文正清德	五
蘇軾以吟詩下吏	六
皇甫僊深刻	七
崇德長官清否	九
華亭鶴	九
河豚魚	一〇
松江鱸魚	一一
號石	一一
枇杷	一二
鐵鏡相船法	一二

許敏冤屢見	一三
僧居和託生	一四
偷能禁犬	一五
鍾乳飼牛	一六
地中變恠	一六
虱不南行	一七
蘆荻	一八
張安道使虜	一八
契丹魚鰾	一九
女真國	一九
收冰法	二〇
雲臺道士	二〇
朱陽鳧鴈	二一